

##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24年11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10月24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共同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经全体监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于同日以口头方式发出通知，并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会议与电话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张海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举手表决，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张海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海娟女士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2日